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26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王懋先生、张建军先生、唐秋英女士、孙威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议案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本次交易财务数据更新情况，公司编制了《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深

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李明、董芳梅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更新财务数据）和备考审阅报告（更新财务数据）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交易财务数据的有效性，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补充出具了《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8057 号）及《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747 号）。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李明、董芳梅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